

证券代码：833830

证券简称：蓝宝股份

主办券商：恒泰长财证券

北京市蓝宝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8月5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方式
-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7月25日以电话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苗文霞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与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规定及公司发展需要，选举监事苗文霞继续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。任期与本届监事会一致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北京市蓝宝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

北京市蓝宝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4年8月5日